#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西南科技大学将开展2025年访企拓岗活动，活动时间共计5天，为提高活动的影响力，需对活动进行宣传服务，现拟采购西南科技大学2025年访企拓岗活动宣传服务采购项目一项，共计5场，分别位于福建省厦门市、泉州市、宁德市、福州市，浙江省温州市，每个城市1场，每场活动计划开展1天。本项目为1个包。

**★二、采购标的清单（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项限价（元）** | **所属行业** |
| 1 | 西南科技大学2025年访企拓岗活动宣传服务 | 项 | 1 | 120000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三、技术、服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各模块的服务内容与要求** |
| **1** | 西南科技大学2025年访企拓岗活动宣传服务 | ★**一、服务内容（实质性要求）**  1、对西南科技大学2025年访企拓岗活动进行全程摄影、摄像服务，并提供会议开场视频、推介视频的制作服务。  2、服务供应商需保证为每场活动制作一个不少于30的秒开场视频，一共5场。  3、服务供应商需保证为每场活动制作一个不少于3分钟的长视频（宣传视频），一个不少于30秒的短视频（宣传视频），五场制作一个不少于的5分钟总视频，一共5场。  4、服务供应商根据采购人需要制作高校毕业生推介视频（时长由采购人根据活动需要确定）。  5、服务供应商需进行现场照片直播并提供照片直播素材及会议所有视频素材（5个短视频、5个长视频、1个总视频）。  ★二、人员及设备要求（实质性要求）  1、供应商需组建专业的团队人员，确保团队成员熟悉设备操作，能够应对各种突发情况。  2、供应商需提供所需的拍摄软硬件设施设备，如高清摄像机、无人机、稳定器等，确保拍摄质量达到 4K标准。  3、供应商组建的服务团队必须全程跟随活动提供现场服务，并自行承担往返交通费、住宿费、差旅费。（本次报价包含此费用）  4、供应商应为服务团队配备一名项目管理人员。  ★三、其他要求（实质性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交初步完成的所有视频给采购人进行审核，接到采购人的修改意见后，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再次提交；各视频脚本、文案应由采购人审核无误后，供应商方可实施。  2、总视频具有艺术水准和视觉冲击力，能够充分展示本次活动的精彩亮点；画面清晰、稳定，色彩鲜艳、自然，声音清晰、无杂音；特效运用不过度夸张，确保与整体风格协调一致。  3、供应商确保所使用的素材（包括音乐、图片、视频等）均具有合法的版权或授权，不存在侵权行为。视频的版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不得擅自使用或传播。  4、供应商需在活动开始后的2个月内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确保照片的正常查看及视频的正常播放。  5、如因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照片直播、视频出现重大问题，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采取有效措施弥补损失。  6、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需在2小时内响应；服务期内供应商需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 |

**★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具体要求** | |
| **1** | **服务期限**  **（合同履约期限）**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具体时间以合同为准）。 | |
| **2** | **服务地点** | 福建省厦门市、泉州市、宁德市、福州市，浙江省温州市（具体以采购人指定服务地点为准） | |
| **3** | **履约保证金** | 第一，缴纳比例：5%。  第二，缴纳方式：网银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至采购人。  第三，缴纳说明：  （1）缴纳金额为合同金额（成交金额）的5%。  （2）供应商选择保函方式缴纳的，保函须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正本原件。  （3）收款单位：西南科技大学；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绵阳西南科技大学支行；账号：22-240901040000456。  （4）交款时间：成交通知书发放后，采购合同签订前。  （5）退款时间和方式：自项目履约验收合格两个月后，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申请，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实际履约情况退还，其中，合同签订前出具保函的，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申请收回保函正本原件。  （6）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包括履约验收结果不合格，或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履约，或成交供应商存在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采购人将全额上缴本项目学校计划财务处。  （7）提供保函的担保机构必须是依法成立的具有相关资质和偿付能力的担保机构，保函须真实、有效、可供采购人查询追溯，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未有效缴纳履约保证金。若逾期未有效或未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将视成交供应商无故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对无故放弃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以失信行为记入单位采购诚信档案，并有权追究其相关责任，保留向本项目学校监管部门上报有关情况的权利。 | |
| **4** | **履约验收方案**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 第一，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完成采购人委托的相关服务后，及时向采购人交付已完成服务明细清单。  第二，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且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本项目合同条款以及技术服务协议的有关要求。  第三，成交供应商服务完成交付后至采购人自行组织的履约验收前，若服务出现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解决方案，相关费用以及在此过程中造成的所有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验收（采购人自行组织的履约验收不邀请非成交供应商、服务对象、第三方检测机构等参与，任何供应商以及采购相关当事人不得干涉采购人自行验收权利、不得要求采购人变更验收方式）。 |
| **履约验收程序与时间** | 第一，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第二，验收条件：成交供应商须依据本项目合同条款、技术服务协议完成所有服务后，向采购人提出履约验收申请。  第三，验收时间：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出的履约验收申请后15日内自行组织验收合同金额的100%。 |
|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 第一，若因故推迟验收的，采购人应及时通知成交供应商变更的具体时间，但原则上不超过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履约验收申请后30日内完成首次履约验收。  第二，验收时出现交付的部分服务要求的实际情况的符合性无法查实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提供针对该部分服务要求的、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可查询的检测报告，以此作为采购人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之一，但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若成交供应商拒绝或者未在双方约定时间提供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的或者提供的检测报告依然无法查实服务要求符合性的，应按照商务要求中“解决争议事项”办法处置。 |
|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 成交供应商交付服务涉及的响应服务内容实际值与本项目合同条款、技术服务协议、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或服务内容）及承诺内容的符合性。 |
|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 成交供应商的履约过程与本项目合同条款、技术服务协议、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商务应答表）及承诺内容的符合性。 |
| **履约验收标准** | 采购人将依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西南科技大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西南科大〔2025〕2号）的有关要求组织实施，并遵循本项目合同条款、技术服务协议、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承诺内容自行组织验收。 |
|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针对出现成交供应商履约验收结果不合格的情形，采购人将视情况采取以下措施，并保留进一步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的权利：（1）不予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本项目合同约定的采购资金；（2）不予向成交供应商退还本项目履约保证金（若涉及保函的，采购人将向出具保函的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申请索赔）；（3）视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采购人将依据本项目采购合同和技术服务协议、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向本项目学校计划财务处书面报告履约验收有关情况，对成交供应商依法进行惩戒和追究法律责任，同时会同有关部门将成交供应商的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 **5** | **付款进度安排** | **付**  **款**  **条**  **件** | 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成的所有服务经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结果合格后，成交供应商须及时向采购人提供与合同金额对应的、真实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
| **补充说明事项** | 第一，若结算时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存在付款争议，待争议解决后再支付货款，付款手续按采购人单位财务相关规定进行。  第二，若成交供应商未提供符合规定的增值税发票等相关单据或资料不齐全、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因此导致迟延付款的责任及造成的采购人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且成交供应商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否则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将有关情况向本项目学校计划财务处书面报告，对成交供应商依法进行惩戒和追究法律责任。  第三，若采购项目所属年度当年年底按照合同约定不能支付的（非采购人主观原因），采购人应及时告知成交供应商，并顺延至次年上级财政预算下达后继续支付相应款项。 |
| **6** | **违约责任与**  **解决方式** | 第一，违约责任：  （一）成交供应商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成交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二）成交供应商逾期未提供本项目采购合同、技术服务协议约定的服务的，或者成交供应商逾期未按照本项目采购合同、技术服务协议约定的服务期限完成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算，每逾期1个日历日按成交金额的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10个日历日（含）的，采购人将视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履约，采购人除了向成交供应商追缴相应的违约金外，还会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履约保证金、向本项目学校计划财务处书面报告成交供应商违约情况，对成交供应商依法进行惩戒和追究法律责任，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注：上述逾期时间由采购人在同一项目中累加计算，具体以采购人认定为准。  （三）在采购人自行组织的履约验收阶段出现履约验收结果不合格的情形后，拒绝向采购人重新提供完整的服务或者向采购人重新提供完整的服务再次出现故障或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可依法追究成交供应商的全违约责任，并视具体情形不予支付或者索回本项目采购资金。  （四）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的合同无法履行，应及时书面报告采购人。经采购人认定情况属实的，可免除成交供应商违约责任，可视具体情形与成交供应商另行签订相关补充协议或书面报告本项目学校计划财务处依法变更成交结果。  （五）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二，争议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存在缺陷造成服务故障或质量问题出现解决争议时，可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后符合本项目采购合同和技术服务协议约定的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经鉴定后不符合本项目采购合同和技术服务协议约定的标准的，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还可由双方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
| **7** | **知识产权** | 第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设备（货物）和服务，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第二，除非采购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第三，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第四，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供应商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
| **8** | **其他** | 第一，本项目履约过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二，本项目实行包干价，供应商报价须包含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产生的服务成本、税费、交通运输费、人工劳务费、解决故障或质量问题等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活动期间服务供应商为采购人拍摄的所有摄影摄像内容，仅用于为本合同约定之目的，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传播或用于其他用途。  第四，本项目不收取供应商质量保证金。 | |

**五、其他要求**

本项要求仅为评审依据，未完全满足仅按评审要求进行扣分，不影响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具体要求与采购文件第七章中的“综合评分明细表”对应。

1、供应商提供自2022年1月1日（含）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止，自身取得的类似采购项目业绩。

2、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应包括①工作流程管理方案；②后续服务保障措施；③创意策划思路；④视频制作思路。

3、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方案》，内容应包括：①技术准备；②具体软硬件应用安排；③应急预案；④视频传播效果保障方案；⑤设备保障方案；⑥素材（数字资源）安全存储、交付保障方案。

4、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应包括：①设备安全管理；②人员安全管理；③用电安全方案；

5、人员配置：有1位策划师，有1位摄影师，有1位摄像师，有1位后续服务人员。

**注：1、以上打“★”号的为本次磋商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

**2、本章所包含的全部采购需求（本章三、技术、服务要求，四、商务要求），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会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